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0] 361Z0181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关于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容诚专字[2020] 361Z0181 号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宝生物公司）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容诚审字[2020]361Z0009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 年修订）的要求及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2011 年年度报告）第三号》的规定，特宝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了后附的特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是特宝生物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特宝生物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特宝生物公司实施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特宝生物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特宝生物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厦门特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0年3月27日

附件: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9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小计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9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	-	-	-	-		
关联自然人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	-	-	-	-		
总计				-	-	-	-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营业执照

(副本)⁽⁵⁻¹⁾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
901-22至901-26

登记机关



2020 年 01 月 09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 六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9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证书号：18

发证时间：二〇一九年七月二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